

《 2003年廢物處置(修訂)(第2號)條例草案 》委員會

**因應2004年5月3日會議席上所作討論
而須採取的跟進行動一覽表**

- (1) 說明就廢物處置收費計劃建議推行的試驗計劃的詳情，以及在條例草案通過之前為法案委員會委員安排進行一次模擬試驗計劃。
- (2) 說明現行的《 道路交通規例 》有否任何條文規定廢物運輸商在運載廢物期間必須把車斗覆蓋。
- (3) 就為防止任意拆卸樓宇所施行的措施諮詢相關的決策局／政府部門，然後向法案委員會匯報。
- (4) 在條例草案通過之前提供《 廢物處置(廢物處置收費)規例 》及《 廢物處置(指定廢物處置設施)(修訂)規例 》的擬稿，供法案委員會委員研究。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1
2004年5月12日